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璟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浙商证券作为武汉璟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璟泓科技”、“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其他（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经主办券商充分事前审核）	不适用
2	生产经营	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是
3	生产经营	其他（生产经营困难）	不适用
4	公司治理	部分监事、高管离职	是
5	其他	其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被冻结）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经主办券商充分事前审核

公司向主办券商提交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时间较晚，未能给主办券商留下充足必要的审核时间，导致主办券商无法充分进行事前审核，主办券商无法确认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

2、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生产经营困难

浙商证券项目组在日常持续督导中了解到，由于未能及时偿还部分到期债务，公司对银行和供应商的部分债务已违约，2024年7月、8月公司新增多项诉讼（根据企业提供数据，涉诉金额合计达3,629万元），主要银行账户已被冻

结，公司资金收付受到影响，无法正常向员工发放工资，较多员工离职，公司生产经营困难。经查询企查查等网站，公司存在诉讼和冻结事项，但尚未能获取详细的诉讼文书资料。

3、公司部分监事、高管离职

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赵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2024 年 6 月 30 日、8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先后离职，目前尚未任命人员接替上述职务，暂由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责。

4、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被冻结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健斌所持公司的 16.63% 股份全部被冻结；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龚贻洲所持公司的 6.60% 股份被冻结。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向主办券商提交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时间较晚，未能给主办券商留下充足必要的审核时间，因此，主办券商无法确认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

2、公司存在部分到期债务未及时偿还的情况，对银行和供应商的部分债务已违约，导致公司面临多项诉讼，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影响公司正常资金收付，公司生产经营困难。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无法尽快解除冻结，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后续未能及时偿还其他到期债务，公司违约债务规模存在进一步扩大风险。

3、公司员工监事已提交辞职报告，对监事会正常运行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先后离职，暂由公司董事长代行相关职责，对公司信息披露、财务管理相关工作的推动和执行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上述被冻结的股权可能被有关司法部门强制执行拍卖，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 主办券商提示

浙商证券作为璟泓科技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不断督促璟泓科技尽快完成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并多次督促企业及时向主办券商提交定期报告及其相关材料，提示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情况，督促璟泓科技严格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积极采取措施消除上述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